附件1

**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

**2017年度工作报告**

——徐俊平

各位领导、各位理事、各位代表：

今天，在这里我们召开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第一届理事会第三次全体会议，首先感谢大家对协会工作的支持。

2017年，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接受内蒙古自治区民政厅领导，在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各部级协会的指导下，得到自治区各盟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盟市协会的关心支持，以总体工作计划为目标，以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为主线，紧紧围绕服务会员的宗旨，不断提升工作理念和服务质量水平，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关注行业动态，抓好各项工作的实施和落实，确保工作顺利进行。经过一年的努力，各项工作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取得了显著的成绩。

现在，我向一届理事会报告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2017年度工作，请与会代表审议。

一、开展行业调研，促进行业发展

通过调研，可以提供若干方向性的思路和选择依据，明确目标，制定工作计划和实施措施，保持协会工作的可持续发展，带动会员单位责任感、积极性。

1.为进一步规范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领域的招投标活动，工程建设协会受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委托，组织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和业内专家召开研讨会，对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服务中心起草的《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项目评标办法及评审标准》（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学习研究。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工作实际提出，应明确自治区各级行政监督部门的监督职责，加强对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交易行为的监督；建议明确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服务职责与权限；建议涉及勘察、设计、监理及施工的工程项目，针对不同行业工程建设项目评审标准模板，应以各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范本）为基础等建议，并提出了修改、补充意见，函复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2. 为了加强自治区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的资格管理，规范招标代理机构的资格认定工作，维护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受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委托，组织自治区域内17家工程招标代理机构，就《内蒙古自治区实施〈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资格认定办法〉细则》开展研讨会。之后因国家相关部门下发通知取消招标代理机构资格认定，大势所趋，但在此项工作中，工程建设协会提出修改理由与修改意见的建议，函复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得以采纳。

3.受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委托，组织自治区区域内部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监理企业及业内专家，就《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内蒙古自治区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分别召开征求意见会，住建厅相关领导参会。会议中对以上《细则》逐条讨论，并提出修改理由与修改意见的建议，函复住建厅，得以采纳。向政府传达了企业的共同要求，协助政府制定和实施行业发展规划及政策，充分发挥了协会作为政府与企业之间的桥梁作用和行业协会的协调作用。

4.在自治区范围内的会员单位及其他相关主体单位中，就《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试行）》（内工建协﹝2016﹞18号）、《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试行）》（内工建协﹝2016﹞17号）、《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监理费计费指导意见（试行）》（内工建协﹝2016 ﹞11 号）执行情况，采取问卷形式开展了调查。根据反馈意见，认为以上指导意见基本满足实际工作需要，服务内容、服务类型全面，基准价格可操性强等，并提出提高社会认知度等建议。以上指导意见的实施，会同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管，加强了行业监督管理、行业自律，提升了队伍素质，防止市场恶性竞争，创造良性的发展环境。

二、行业评比创先进，带动行业健康发展

1. 在自治区范围内组织参加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建筑市场与招标投标研究分会举办的“筑龙杯”全国建筑市场与招标投标创新之路征文大赛、首届全国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业“龙达杯”书法绘画大赛，促进建筑市场与招标投标行业的改革创新，深入探讨建筑市场与招标投标创新之路，弘扬中华文化，促进行业融合，丰富会员文化活动，增进会员友好交流。

2. 组织开展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建筑市场与招标投标研究分会2016-2017年度全国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业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评选推荐工作。经土招分会评审，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当选“2016--2017年度全国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业先进单位”，内蒙古协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4家单位获选“2016--2017年度全国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业先进企业”，内蒙古百瑞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赵瑞萍等4名同志获选“2016--2017年度全国建设工程招标投标行业先进个人”，对激励促进招标代理行业各项工作健康发展起到了重要推动促进作用。

3. 为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在工程造价纠纷调解中的基础性、专业性优势，组织开展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首批工程造价纠纷调解员推荐工作。经中价协评审，内蒙古华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王子刚等5位造价工程师受聘为内蒙古自治区首批工程造价纠纷调解员，并参加了调解员培训，以推动自治区工程造价纠纷调解业务的有序开展。

4. 在自治区范围内开展第三批内地造价工程师与香港工料测量师资格互认推荐工作。经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评审专家组对各省市区管理机构及地方协会推荐人员的申请资格及报送资料进行审核后，内蒙古公诚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赵秀琴等5人符合资格互认条件，通过了全国第三批内地造价工程师与香港工料测量师资格互认合格人员培训考试并取得资格互认。

5. 组织自治区部分施工质量会员单位代表参加中国市政工程协会举办的“2017年度全国市政工程优秀QC小组活动成果发布会”，推荐5家会员单位参加2017年度全国市政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发布成果活动。经大会评审，内蒙古润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发布的《△型简易建筑施工操作平台研制》荣获一等奖，其他申报企业也分别获得了二等奖、三等奖。本次交流会重点学习了中国市政工程协会的成果发布会的组织流程、成果发布规则、其他地区优秀的成果发表等，借鉴经验的同时可以更好地在自治区组织开展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活动。

6. 为规范行业行为，树立先进典型，促进行业健康发展，充分发挥示范作用，工程建设协会通过数次征求意见会，梳理评分细项，把控标准细节，在自治区开展多项评优选先活动。由协会专家库中抽取的行政主管部门、监理、造价、施工质量等评审专家，以各方主体的角度严格评审，涌现出优秀的获誉者。

内蒙古硕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刘国林等20名同志获选“2016-2017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招标代理机构优秀管理者”；内蒙古长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许飞等31名同志获选“2016-2017年度内蒙古自治区招标代理机构优秀项目经理”。

内蒙古正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王晓芳等38名同志获选“2016-2017年度内蒙古自治区优秀造价工程师”称号；内蒙古诚公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的王树娟、梁杰、李金晶共同撰写、题目为《工程量清单计价理论研究与实践应用》等8篇论文获选“2017年度内蒙古自治区优秀工程造价论文”；内蒙古若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完成的包头市党政机关综合办公楼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造价管理咨询成果等26项成果荣获“2017年优秀工程造价咨询成果奖”；内蒙古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的基于神经网络的风电场规划阶段投资估算计算方法荣获“2017年优秀工程造价研究成果奖”。

内蒙古科大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34家监理企业获选“2016年度内蒙古自治区先进建设工程监理企业”称号；内蒙古天虹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尹学军等113名同志荣获“2016年度内蒙古自治区优秀总监理工程师”称号。

赤峰正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创新QC小组等20个项目QC小组荣获“2017年度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优秀QC小组”称号；内蒙古润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等5家企业荣获“2017年自治区工程建设QC小组活动优秀企业”称号，中铁六局集团呼和浩特铁路建设有限公司高勇强等7位同志荣获“2017年自治区工程建设QC小组活动优秀推进者”称号。

赤峰鑫盛隆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等27家施工质量单位荣获“2016年度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质量管理优秀施工企业”称号；乌兰察布市第二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张煜等137名同志获选“2017年内蒙古自治区优秀建造师（项目经理）”称号及内蒙古兴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李忠刚等36名同志获选“2016年度工程建设质量管理先进工作者”称号。

以上评选作为“争优创先”的平台和契机，极大地促进了自治区建筑市场健康发展，增强从业人员创优意识，提高社会各业认知度，起到有效激励、优质服务于社会的作用。

三、各类培训交流，重点提高教育质量

2017年，工程建设协会开展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监理工程师继续教育等工作，并先后组织举办、参加多次宣贯培训会，以促进行业活动，营造良好市场竞争环境，规范建设工程从业人员行为。

1. 工程建设协会承担着自治区近3000名造价工程师继续教育工作，在自治区内全面开展造价工程师网络继续教育，截止2017年12月，自治区开通并参加2016-2017年网络继续教育的造价工程师2935人次，其中通过继续教育学习考试的造价工程师2080人次，得到了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部级协会的肯定。
2. 举办政策法规专题讲座，聘请政府法制专家结合自治区建设工作，从合同法、建筑法、工程建设纠纷，在不同历史阶段的基本方针、政策，以及如何看待当前工作中问题等方面,深入浅出地讲解了工作中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以实例解读建设相关政策法规，规避建设工程法盲法误，效果显著。
3. 特聘原中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政策研究中心副主任以“我国建筑业改革发展趋势展望”为主题，解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贯穿建筑业当前的发展状况成就、未来发展趋势、面临的挑战等内容，向全球化、地域化、大型化、多元化、工业化、自动化、生态化、节能化发展，与参会代表共探讨齐规划。
4. 组织会员单位分别在赤峰市、呼和浩特市举办“建筑业营改增模式下的企业管理解读讲座”、“新常态下PPP项目模式理论与实操讲座”，在呼和浩特市举办的“内蒙古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质量控制培训”，聘请知名专家解读了建筑业“营改增”模式下的企业管理，现场讲解PPP项目的政策与发展、运作实施、项目融资以及房屋建筑工程质量控制和常见质量问题的治理等内容。
5. 为进一步完善标准文件编制规则，构建标准文件体系，提高招标文件编制质量，促进招标投标活动的公开、公平和公正，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规范建设工程招标代理从业人员行为，工程建设协会举办了国家发改委等9部委联合发布的《标准监理招标文件》等五标准招标文件宣贯培训。结合实际工作经验进行解读，强调了常见问题、行业共识、实务操作等关键内容，进一步提升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水平，规范招标投标行为，为提高服务单位的工作质量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6. 组织近20家会员单位参加中国建设行业“2017年度AEC峰会”。各方力量共襄盛举，为建设行业的发展献计献策，内容涵盖建筑工业化、供给侧改革、建筑业发展趋势、房地产行业转型、咨询业变革等。在全球化大背景下，聚焦行业前沿及当下热点，紧跟时代脉搏、引领行业转型，推动中国建设行业信息化的持续发展与进步。
7. 组织部分会员单位参加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2017年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核心人才培训”，就工程造价发展、建筑业的转型升级、工程造价纠纷解决机制、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国际工程投标报价、PMC项目管理模式等内容进行了系统性的学习，以推动工程造价企业提升核心竞争力。
8. 组织部分监理企业参加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工程监理企业信息化管理与BIM应用经验交流会”，推动工程监理行业信息技术应用，提升工程监理企业服务水平，促进工程监理行业创新发展。
9. 组织部分施工质量、监理会员单位代表，参加第六届中国（沈阳）国际现代建筑产业博览会，参观了现代建筑方式搭建的样板房，通过座谈、询问等方式，了解学习示范性住房样板间的设计理念与集成技术，各种装配式建筑体系，以及低碳环保住宅集成技术和成果。

10. 组织部分施工质量专业和监理专业会员单位代表参加“全国装配式建筑交流研讨会”，会议为我国钢结构行业相关的政府机关、企业和科研院所搭建高端对话平台，促进各方的互动、交流、合作与提升，以“创新驱动、绿色发展”为主题，推进装配式建筑示范城市，实地考察中国（沈阳）国际现代建筑产业博览会装配式建筑构件厂，充分学习行业协会的行业互联优势和产业前瞻性，实现企业需求与专家服务精准对接，加快推进科技成果转化。

11. 组织参加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钢结构分会“2017 年全国建筑钢结构行业大会”，总结 2016 年钢结构行业取得的成果，分析 2017 年行业发展态势，解读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12. 为促进招标代理行业稳步、健康、快速发展，工程建设协会组织部分招标代理会员单位，参加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建筑市场与招标投标研究分会“首届全国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机构高层论坛”、“全国装配式建筑招标投标交流研讨会”，讨论招标代理机构如何应对工程咨询一体化问题以及解读装配式建筑政策法规与现状，为今后招标投标服务开拓思路奠定基础。

四、加强行业诚信自律建设

行业协会诚信自律建设，对于加强和改进行业协会管理，提高行业协会公信力，推进行业自律体系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促进建设市场经济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1. 受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委托，工程建设协会对自治区域内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工程招标代理机构、监理企业2016年度基本数据进行了统计。通过对数据系统化的整理、筛选、分析，使行政主管部门及时了解相关数据的动态变化，为起草相关政策提供了参考依据，同时也极大地促进了企业管理、决策水平的提高。
2.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工作部署，加快推进工程造价咨询行业信用体系建设，2016年工程建设协会在自治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开展信用与能力综合评价，2017年3月经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复评审，内蒙古自治区157家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分别荣获信用评价等级，该评价结果由《中国建设报》全版发布。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信用与能力综合评价工作，推动了自治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的诚信建设，规范执业行为，强化内部管理，发现不足，引导企业健康发展。

3. 为建立健全行业诚信自律，规范执业行为，完善自我约束和相互监督机制，提高服务质量和社会信誉，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章程》，2017年4月制定并发出了《内蒙古自治区工程招标代理行业自律公约（试行）》。结合2016年发出的《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监理行业自律公约（试行）》、《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造价咨询行业自律公约（试行）》，先后开展会员单位自律签约，并对以上行业自律公约进行调查。通过自愿签约与公约调查，使企业、委托方及其从业人员自觉履行守法、诚信、公平、公正的社会责任，自觉地抵制失信、违规、违法行为，更好地推动行业健康发展。

4.依据会员单位诉求，按照行业自律公约之规定，2017年工程建设协会对违规违约突出问题专项调查，约谈部分签约招标代理机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对其执业行为提出建议，并限期整改，有效防止违约行为，维护市场秩序，保障各方合法权益，拓展自律功能，提高协会监管的综合效能。

五、依据国家政策导向，积极推进工程保险建设

为了贯彻落实国家相关文件精神，充分发挥建设工程保证保险等市场机制作用，优化建设行业发展环境，工程建设协会就建设工程投标保证保险、建设工程合同履约保证保险、建设工程质量保证保险的准入条件、价格规范、风险规避、风险赔付等方面，先后与自治区保险业行业协会、部分保险公司座谈，讨论研究在建设行业引入保险机制，协助配合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建立健全建设工程保证保险制度，发挥市场资源配置，以完善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切实减轻建设行业企业负担，促进自治区建设行业改革发展。

目前自治区相关部门、保险业协会和多家保险公司已相继开展区内外调研、考察、论证，持续进行中。

六、协助配合完成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职能工作

1.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草原杯”工程质量奖及内蒙古自治区优质样板工程评选办法》、《关于开展2016年度内蒙古自治区“草原杯”及内蒙古自治区优质样板工程评选工作的通知》（内建工[2016]459号）及《关于开展2016年度内蒙古自治区“草原杯”工程质量奖及内蒙古自治区优质样板工程实地核查工作方案》，工程建设协会受内蒙古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委托，在全自治区内组织开展内蒙古自治区“草原杯”工程质量奖及内蒙古自治区优质样板工程评选工作。经接收项目申报材料、组织专家对所有申报材料的多次复审及实地核查、专家委员会评审等必要程序，贯彻落实“质量提升”和“质量强区”决策部署，配合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着力推动我区绿色建筑、住宅性能认定及全装修、装配式建筑发展和BIM等先进工程技术广泛应用，提升工程质量水平和品质，圆满完成了此项评选工作，努力开创自治区建设工程质量工作新局面，对推进工程质量水平的提升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并得到了住建厅的高度肯定及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

2. 为配合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进一步规范住建行业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工作,加快自治区住建事业的人才培养步伐，住建厅建立住建行业自治区级建筑工程系列职称评审专家库。工程建设协会充分挖掘人才，由会员单位中择优推荐评审专家，以促进行业高级专业技术人才水平不断提高。

3. 根据《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部令第147号）和《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管理工作规程》（建市监函【2006】28号），工程建设协会协助住建厅工程建设管理处开展监理工程师注册、继续教育等相关工作。截止2017年年末，共办理监理工程师初始注册382人次、延续注册571人次、变更注册370人次、遗失补办2人次、注销注册24人次，发放注册证书1378本、委托代办印章刻制1232枚。

七、协助各专业部级协会、地方协会做好工作

工程建设协会分别接受相关部级协会的业务指导，并团结自治区各盟市协会，以会员服务为宗旨开展各项工作。

1. 为加强与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建筑市场与招标投标研究分会、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建筑钢结构分会、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及其他兄弟省市协会间联动机制，参加2017年度“全国造价管理协会秘书长会议”、“首届全国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协会理事长、秘书长工作交流会”、“全国钢结构建筑行业协会秘书长联席会议”、“西部地区建设监理协会秘书长工作恳谈会第十一次会议”，探讨2017年协会工作、个人会员发展及会员服务，以促进行业健康发展，提高会员服务质量。
2. 工程建设协会做为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建筑市场与招标投标研究分会常务理事单位，参加了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建筑市场与招标投标研究分会六届七次常务理事会扩大会议和第七届理事会第一次扩大会议，并再次当选第七届理事会常务理事单位，常务副会长李洪金同志当选招标分会第七届常务理事，副会长王瑞同志当选招标分会第七届专家委研究员。
3. 根据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关于推荐中国建设监理协会第六届理事会理事、常务理事候选人的通知》，工程建设协会在自治区内开展推荐工作。内蒙古锐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当选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内蒙古康远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市宏祥市政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等6家监理企业当选理事单位。
4. 工程建设协会接受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业务指导，并受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委托，做好其在自治区内所属会员单位会费代收代缴及会员服务工作。2017年，全年代收中价协在自治区内的81家会员单位、9名中价协资深会员会费，全额代缴至中价协，并代发放中价协会费收据；代中价协分发邮送《工程造价管理》、《工程造价行业发展报告》、《国际工程项目管理模式研究及应用》等期刊书籍。
5. 为了做好协会个人会员服务工作，根据《中国建设监理协会个人会员管理办法》，中国建设监理协会开展个人会员免费网络继续教育，工程建设协会积极完成中国建设监理协会个人会员推荐，2017年自治区327名监理工程师获中国建设监理协会核准为个人会员。
6.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组织开发的会员服务系统上线试运行，该系统集综合管理、单位会员管理、个人会员管理、统计查询、通知公告管理、会员服务六个模块于一身。工程建设协会负责自治区范围内工程造价会员单位上述服务系统的推介工作，提高了协会的工作效率，加速了会员管理信息化的进程，便于会员服务和管理。
7. 工程建设协会转发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关于推荐和申报第十五届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参选工程的通知》、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关于做好第十三届“中国钢结构金奖”工程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中国建筑金属结构协会“关于举办2017年度钢结构工程质量创优培训班”，鼓励并帮助施工质量会员单位积极参与。

8. 2017年12月10日，工程建设协会徐俊平会长受邀参加赤峰市建筑业协会第十届第二次理事会议，并就工程造价、工程监理、工程招标代理、工程施工质量等各专业，在下一阶段的协会工作做出重要指示。

八、完善自身，推进政会分离改革工作

2017年，工程建设协会全面落实政会分离后的综合监管要求，做到机构、职能、资产财务、人员管理、党建外事事项等五分离，规范综合监管、行政委托和职责分工、财产、用人、管理关系。先后接受住建厅、民政厅核查、厘清职能职责、财产清查审计鉴证、腾退行政办公用房等，提高思想认识，构建政府综合监管、协会自治的管理模式，接受行业管理部门的政策和业务指导，脱钩不托管，完善自身建设，推进政会分离改革工作进行。

九、突出行业特色，大力加强党建工作

服务于行业，促进行业发展是社会组织的根本目标，工程建设协会党建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在中共社会组织党建办公室、中共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机关委员会的指导下，提高党员素质是保持党的先进性的根本要求，工程建设协会党支部规范教育管理，保证党员教育质量，明确党员教育管理目标，以提高理论素养、坚实理想信念、理论联系实际、创造新的业绩，巩固和扩大先进性教育活动为目标，围绕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学习贯彻维护党章开展活动。

1. 为积极响应“建设先进文化号”这一指导方针，工程建设协会党支部于7月组织前往土默特左旗革命教育基地举办“提高党员素质，加强组织建设，服务会员单位，促进各项工作”的党性教育实践活动。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促进党建工作力度，增强协会团结力、凝聚力，推动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和带头作用，建立健全协会党建工作。
2. 10月19日，值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召开之际，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全程观看并学习十九大会议中习近平总书记工作报告。学习讨论会上，详细解读了十九大报告的图解分析，结合报告主题、过去五年的十大历史性成就、十九大提出的两个重要判断、一个历史使命与“四个伟大”等思想，从十九大的重大意义、主要精神，以贯彻落实，对今后的协会工作、党建工作明确工作目标。
3. 为响应社会组织党建办公室《关于在社会组织党组织中开展“六个好”建立“八有”标准化活动室的通知》，工程建设协会党支部积极参与评选，加强自身建设，以实际行动成为内蒙古自治区党建工作达标示范点，受到各级党组织的好评。
4. 2017年，工程建设协会党支部先后参加社会组织党建办公室组织的“关于内蒙古区直社会组织党务工作者培训”、“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创新开展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座谈会，自治区住建厅和自治区直属机关工委组织的“十九大精神宣讲”，对于如何进行党务工作进行系统培训，深入学习十九大精神，认真贯彻党中央、自治区各级党委的战略部署，积极认真开展党建工作，取得了有效成绩。
5. 为了贯彻落实学习十九大精神以及习总书记系列讲话，统一思想，增加凝聚力向心力，工程建设协会在呼和浩特市召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谱写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新篇章——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贯会》，全体常务理事及呼和浩特市所属部分会员单位参加。这是自治区各社会组织、社会团体中的首次宣贯，首次为社会组织解读了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深入浅出，论述精辟，具有很强的[指导](http://zw.5ykj.com/%22%20%5Ct%20%22_blank)性和操作性，为深入推进自治区建设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

6. 根据党章党规，加强协会工作人员党性教育的同时，发展入党积极分子和预备党员。针对行业党员分散、流动性大的特点，鼓励有条件的会员单位建立基层党组织，拓展党组织活动阵地。

十、内部建设成效显著

2017年，工程建设协会加强组织领导，采取多方参与、上下联动的方式，抓好各项重点工作的落实。搞好年度工作总结、部署的同时，抓好秘书处自身建设并加强行业宣传。

1. 2017年4月21日在呼和浩特市召开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第一届第二次理事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工作报告和财务情况报告、2017年度工作计划，表决通过本届理事会理事、常务理事、副会长调整名单，坚持企业办会、会员自治、行业自律的原则，有安排有部署，抓实施重效果，对前期工作活动进行相关的总结汇报，对今后工作进行安排规划。

2. 2017年12月21日在呼和浩特市召开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第一届理事会第二次常务理事会议，会议上各专业委员会对2017年已完成工作进行了汇报，认真听取参会代表意见建议，并对下一阶段工作部署安排、规划。

3. 有条不紊开展会员服务管理，不断完善各会员单位电子档案信息采集、变更、回访等信息补录工作。工程建设协会现有会员单位818家，其中监理专业单位会员131家，施工质量专业单位会员236家，造价专业单位会员247家，招标代理机构会员单位204家。

4.严格按照规定收取会员会费。2017年共接收508家会员单位会费，其中监理专业110家、造价专业199家、招标代理机构131家、施工质量专业68家。在经费使用上，以高效和节约为原则，用于工程建设协会的相关工作和活动，严格做到服务于会员单位，财务收支协调合理、账目责任清晰。

5. 工程建设协会工会委员会于2016年底成立。一年来，全面掌握职工基本情况，建立健全职工电子档案。先后开展“喜迎新春联谊会”，配合党支部组织“十九大学习现场会”等活动，积极创建精神文明建设，丰富职工文化生活，立足于解决职工工作和生活困难，开展形式多样帮扶工作，畅通职工诉求渠道，竭尽全力为职工解决问题。

6.加大信息化建设力度，紧密结合行业发展形势，加强对政策导向、法律法规、行业文件、行业动态、学术交流、资讯动态等的宣传力度，使会员积极组织参与协会的相关活动，发挥协会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已开展协会期刊网站免费广告服务，为会员建立和维护封闭式的交流互动平台，如[QQ群](https://baike.so.com/doc/5381264-5617581.html%22%20%5Ct%20%22_blank)、微信群等等的多项会员服务，通过各种媒介获取会员的反馈意见和建议。

截止2017年12月末，双月刊《内蒙古工程建设》共发行8期，印刷量总计达6800册，免费发放于各部级协会、自治区盟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以及协会所属会员单位。

工程建设协会官方网络服务平台建设，增加会员权限登录系统、会员分享权限，及时推送最新行业资讯、行业动态，截止2017年年末，点击量达82563人次。

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在自治区乃至全国的行业协会、学会等社会组织中，目前属于涉及行业最多，有监理、造价、招标代理和施工质量四专业，各专业工作较多。

回首2017年，协会工作有待加强提高，我们应加强各项工作活动的指导力度，加强协会与会员单位、会员单位间的沟通交流，更好地、有力地传达各种工作活动、任务、信息等，有利于团结行业中众多成员和力量，能够极大的增强协会凝聚力和战斗力，促进行业健康、稳步、持续的发展。

各位代表，新起点开启新征程，新目标赋予新使命。2018年，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政府及各级行政主管部门的领导下，始终坚持用新发展理念统领发展全局，以行业共同发展为主要目标，牢牢把握“服务于会员”的宗旨，着力开展党建提升、行业自律、调查研究、评优选先、学习交流、行业宣传“六大服务”，不忘初心砥砺前行，团结拼搏、开拓进取，为推进自治区建筑行业发展努力。

谢谢大家！